证券代码:000058、200058　证券简称:深 赛 格、深赛格B　公告编号:2016-041

#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 【2016】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王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志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应华东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营业收入(元) | 191,126,945.65 | 191,029,218.56 | 0.0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17,696,110.04 | 21,348,553.12 | -17.1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17,623,938.70 | 21,168,892.76 | -16.75%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30,744,760.42 | -37,829,627.54 | -18.73%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225 | 0.0272 | -17.28%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225 | 0.0272 | -17.28%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19% | 3.80% | -2.61%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总资产(元) | 2,610,757,891.93 | 2,614,660,624.37 | -0.1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1,492,743,790.64 | 1,475,126,229.16 | 1.19%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 项目 |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 说明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8,185.26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67,814.06 | 1.公司控股的吴江赛格电子市场管理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取得的苏州市吴江区财政局吴江区服务业发展专项奖金。2.公司控股的深圳市赛格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报告期内确认的深圳市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委员会的赛格电子商务交易平台补助。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134,145.24 |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 48,443.51 |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73,160.20 | |
| 合计 | 72,170.34 | --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拟告知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83,637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0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30.24% | 237,369,666 | 0 | | |
| 刘国成 | 境内自然人 | 0.85% | 6,691,302 | 0 | | |
| 刘国洪 | 境内自然人 | 0.43% | 3,357,258 | 0 | | |
| 曾颖 | 境内自然人 | 0.42% | 3,300,000 | 0 | | |
| 龚西华 | 境外自然人 | 0.27% | 2,940,000 | 0 | | |
| 刘知渡 | 境内自然人 | 0.32% | 2,481,701 | 0 | | |
|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0.29% | 2,271,900 | 0 | |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南方产业活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0.25% | 2,000,000 | 0 | | |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姚银安盛增长动力混配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0.25% | 2,000,000 | 0 | | |
| NORTH BANK | 境外法人 | 0.24% | 1,890,226 | 0 | | |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 股份种类 | |
|---|---|---|---|
| | | 股份种类 | 数量 |
| 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 | 237,369,666 | 人民币普通股 | 237,369,666 |
| 刘国成 | 6,691,302 | 境内上市外资股 | 6,691,302 |
| 刘国洪 | 3,357,258 | 境内上市外资股 | 3,357,258 |
| 曾颖 | 3,300,000 | 境内上市外资股 | 3,300,000 |
| 龚西华 | 2,940,000 | 境内上市外资股 | 2,940,000 |
| 刘知渡 | 2,481,701 | 人民币普通股 | 2,481,701 |
|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2,271,900 | 人民币普通股 | 2,271,900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南方产业活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0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2,000,000 |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姚银安盛增长动力混配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0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2,000,000 |
| NORTH BANK | 1,890,226 | 境内上市外资股 | 1,890,226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不详。 | | |
|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 上述前10名股东中，刘知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份0股，通过融资融券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2,481,701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481,701股。 | | |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差额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
| 预付款项 | 71,343,064.38 | 129,044,887.26 | -57,701,822.88 | -44.71% |
| 在建工程 | 420,984.13 | 140,810.00 | 280,174.13 | 198.97%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5,103,811.14 | -5,103,811.14 | -100.00% |
| 预收款项 | 129,451,468.57 | 190,430,121.05 | -60,978,652.48 | -32.02% |
| 应付职工薪酬 | 11,174,380.18 | 21,849,134.16 | -10,674,753.98 | -48.86% |
| 应交税费 | 52,242,911.13 | 34,646,030.07 | 17,597,881.06 | 50.79% |
| 应付利息 | | 516,758.34 | -516,758.34 | -100.00% |

1、预付款项:比期初减少57,701万元，减幅44.71%。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赛格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持股比例51%,以下简称:“赛格电商”)预付款项减少。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重事会已通过了关于转让公司持有的赛格电商51%股权的议案)，为顺利完成股权转让工作，赛格电商已偿还本公司债务4,500万元，为此赛格电商收缩了供应链业务，减少了相应的预付账款。

2、在建工程:比期初增加28万元，增幅198.97%。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更换中央空调工程尚未完工，增加了本项目。

3、其他非流动资产:比期初减少510万元，减幅100.0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于报告期的软件及工程款，报告期内调置完成转入相关资产项目。

4、预收款项:比期初减少6,098万元，减幅32.02%，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赛格电商业务收缩，减少了供应链业务的预收款项。

5、应付职工薪酬:比期初减少1,067万元，减幅48.86%。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报告期内公司发放了上年计提的部分工资和奖金。

6、应交税费:比期初增加1,760万元，增幅50.79%，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深圳赛格电子市场商户一季度代征税第二季度缴纳。

7、应付利息:比期初减少52万元，减幅100.0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内公司支付了未付的利息。

(二)合并利润表项目

| 项目 | 本期金额 | 上期金额 | 差额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
| 利息收入 | 14,359,892.66 | 10,686,736.19 | 3,673,156.47 | 34.37%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2,204,500.00 | 26,296.11 | 2,178,203.89 | 8283.27% |
| 利息支出 | 446,888.89 | 2,066,755.56 | -1,620,866.67 | -78.43% |
| 资产减值损失 | 0.00 | 744,585.68 | -744,585.68 | -100.00% |
| 投资收益 | -388,373.34 | 2,736,686.86 | -3,125,060.20 | -114.19% |
| 营业外收入 | 202,566.94 | 317,029.50 | -114,469.56 | -36.11% |
| 营业外支出 | 8,785.89 | 23,408.91 | -14,623.02 | -62.47% |
| *少数股东损益 | 11,408,146.86 | 7,703,970.08 | 3,704,176.77 | 48.08% |

1、利息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367万元，增幅34.37%，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赛格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持股比例:53.02%,以下简称“赛格小贷”)取得的贷款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2、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218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赛格小贷开展的服务咨询业务收入增加所致。

4、利息支出:比上年同期减少162万元，减幅78.43%，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赛格小贷同比减少了银行借款，减少了借款利息费用。

5、投资收益:比上年同期减少313万元，减幅114.19%，减少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公司银行理财收益减少。

6、营业外收入:比上年同期减少11万元，减幅36.11%，减少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减少了收到的政府补助。

7、营业外支出:比上年同期减少1万元，减幅62.47%，减少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公司本报告期内公司支付商户的补偿费用减少所致。

8、少数股东损益:比上年同期增加370万元，增幅48.08%，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赛格小贷的盈利大幅度增长。

9、其他综合收益:比上年同期减少23万元，减幅233.18%，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投公允价值计价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好集团的股份投资由期末大幅下跌所致。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

| 项目 | 本期金额 | 上期金额 | 差额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15,225,827.36 | 88,433,998.57 | -73,208,171.21 | -82.78% |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10,708,000.00 | 36,508,671.00 | -25,797,671.00 | -70.67%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14,567.39 | 4,773.97 | 9,793.52 | 205.15%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14,231,547.00 | 21,844,523.26 | -7,612,976.26 | -34.85%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222,800,000.00 | 564,986,772.09 | -342,186,772.09 | -60.57%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2,415,091.60 | 4,545,451.09 | -2,130,359.49 | -46.90%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70,200,000.00 | 666,902,394.54 | -496,702,394.54 | -74.48%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 5,256,832.08 | 2,706,734.42 | 2,550,097.66 | 94.25% |

1、收到的税费返还:比上年同期减少7321万元，减幅82.78%，减少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公司赛格电商本报告期内供应链业务收缩，取得的出口退税减少所致。

2、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比上年同期减少2580万元，减幅70.67%，减少的主要原因是由于上年同期赛格小贷发放贷款的规模增加，而本报告期内客户趋于稳定，增幅减缓。

3、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1万元，增幅205.15%，减少的主要原因是由于赛格小贷本报告期内到期的银行借款减少，支付的利息费用相应减少所致。

4、支付的各项税费:比上年同期减少761万元，减幅34.85%，减少的主要原因是由于报告期公司控股电子市场为商户代征的增值税减少所致。

5、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减少34219万元，减幅60.57%，减少的原因是本报告期内公司减少了银行理财业务。

6、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减少213万元，减幅46.9%，减少的原因是本报告期内公司减少了银行理财业务，相应的减少了理财收益。

7、投资支付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减少49670万元，减幅74.48%，减少的原因是本报告期内公司减少了银行理财业务。

8、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255万元，增幅94.25%，减少的主要是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融资金额减少少，减少了支付银行借款利息费用。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公司于2015年11月启动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深赛格、深赛格B，证券代码:000058、200058)自2015年11月4日上午开市起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及有关各方一直积极推进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并按照相关规定定期披露进展公告。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已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预案(详见公司于2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公司股票于2016年2月25日上午开市起复牌。现阶段，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正努力提高工作效率，尽力保证项目的顺利推进，公司将会根据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根据已披露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赛格集团持有的深圳市赛格创业汇有限公司100%股权、深圳市赛格康乐企业发展有限公司55%股权、深圳市赛格物业发展有限公司100%股权以及深圳市赛格地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79.02%股权；同时拟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将会以电子市场、商业地产及创品汇三大运营平台为核心，通过三大平台的协同及互动发展，全面提升物业价值，利用电子商务打造线上线下融合的O2O平台，构建多元化的赛格产业生态圈等，全面打造一个战略定位清晰、行业领先的新赛格。

重组完成后，公司将以电子市场、商业地产及创品汇三大运营平台为核心，根据自身的核心竞争优势和资源优势，通过三大平台的协同及互动发展，同创赛生态、文化教育、智能科技、体育娱乐、虚拟体验、电竞游戏、金融服务等的多业态辐射延伸，同时基于公司在电子专业市场和商业地产业务的经营优势、华强北产业集群优势，充分发挥资源配置功能，通过打造赛格创客中心、赛格国际创客产品展示推广中心、赛格创客公寓、创客基金等，深度介入创客生态产业链，为创客群体在基础硬件技术、研发和生产支持及资金投入等方面提供便利，同时对接上下游制造商，推动创新成果资本化和产业化，促进新技术和新产品快速有效推向市场化应用，激发市场创新活力，以此扶持和构建集“实验开发+孵化+市场推广+起客服务”的全新创客业务生态圈，推动公司业务发展；此外，盘活现有电子专业市场为基础，紧密结合电子专业市场的服务优势和客户资源，加大电子金融服务、互联网电子商务、供应链金融服务、智能化硬件、虚拟互动体验等产业新兴业态的植入度，优化整合业务链条，以消费者体验为载体，利用线上、线下渠道与资源，实施产业升级。

公司未来仍需将传统电子专业市场通过进一步托展产业链条，丰富产业内涵来实现转型升级，具体体现为“三个转变”:一是由提供单一的电子产品交易平台及商业地产平台向综合创客生态、文化教育、智能科技、体育娱乐、虚拟体验、电竞游戏、金融服务等的复合业态平台转变，从单一的商业平台运营介入到相关内容的制作与运营；二是本公司从单电子专业市场经营的企业转出单一的租赁角色加快向整合线上线下各种资源的平台运营商和服务商转变；三，借助电子专业市场业务和商业地产业务的资源平台，支持创新业务发展，着力打造具有赛格特色的国际创客平台，发展全产业链市场，持续向电子商品产品及智能化电子产业用、供应链金融服务等创新领域进行延伸。

| 重要事项概述 | 披露日期 |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
|---|---|---|
| 1.关于投资设立赛格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事项<br>苏州赛格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已于2016年2月正式注册成立，目前“梦想层”项目进展顺利，体验厅正在装修中，预计将于2016年6月开业。 | 2016年01月13日 |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投资设立赛格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告》 |
| 2.关于与海宝(中国)软件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事项<br>目前公司已组建专业团队，加大海宝软上专区的招商力度，同时与海宝保持良好的沟通，专区各项上线工作正在有序进行中。 | 2016年01月28日 |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与海宝(中国)软件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
| 3.关于与上海网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事项<br>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第一个网咖项目已确定在南通赛格时代广场落地，其打造建筑面积约1,600平方米的专业电竞主题网，预计装修工程将于6月底完工。 | 2016年03月15日 |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与上海网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
| 4.关于与福建音童鹏动漫科技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事项<br>小童鹏动漫即象将租入南通赛格时代广场及儿童乐园项目，儿童乐园项目的装修工作恢于6月底完工。 | 2016年03月24日 |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与福建音童鹏动漫科技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
| 5.关于与天联方及深圳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事项<br>为落实公司的发展战略，全面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优化创新创业环境及建立完整的“赛格创客”产业生态系统，公司与深圳市赛格创业汇有限公司、深圳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签署了《三方合作协议》，三方取长补短合作共赢的原则，共同打造一个集线上线下的一体化创业孵化平台，其同打造物联网硬件平台和应用创新服务的硬件实验室平台，树立国内软件外包合作的创业孵化服务标杆。 | 2016年04月06日 |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与天联方及深圳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
| 6.关于与浙江天猫技术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事项<br>公司与阿里巴巴集团旗下2016年4月6—12日共同举办了“聚创金球——中国站”活动，本次活动是一次商动创客、创新企业产品快速接受市场检验，实现产品从“1”到“N”价值变现的尝试。<br>4月9日-11日，经过双方共同筛选的20款“黑科技”产品，在阿里巴巴集团旗下平台开卖，连续3天成交3万件，销售额突破1,000万元，12个活动单品成交过1000件。本次活动发挥了双方各自的资源优势，为创客、创新企业搭建了一个高效、高效的平台，为创客、创新企业产品通往市场打造了互联网智能加速器。 | 2016年04月09日 |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与浙江天猫技术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

三、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 承诺事由 | 承诺方 | 承诺类型 | 承诺内容 | 承诺时间 | 承诺期限 | 履行情况 |
|---|---|---|---|---|---|---|
| 股改承诺 | 不适用 | | | | | |
|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作承诺 | 不适用 | | | | | |
|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 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赛格”) |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 1.在公司为独立公开有效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破产、解散、清算以及其他根据届时行有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其章程规定需要终止的情况，本公司(连同公开发行股票上市)，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其有中国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合法行使股东权利的股东身份，并在股东大会对涉及本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br>2.本公司将尽可能地减少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若发生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本公司将在遵循市场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基础上，按照公正、公允、等价有偿的市场交易惯例或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进行交易，并依法履行相关决策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br>2.1.1在不损害股东权益的前提下，公司将在不影响其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尽可能地将其拥有的与公司经营业务相关的优先权、优先受让权、优先投资权等权利赋予公司行使，以期将相关业务纳入公司经营范围，以减少关联交易事项的发生。<br>2.1.2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br>2.1.3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4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5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6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7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8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9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10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11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12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13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14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15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16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17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18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19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20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21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22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23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24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25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26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27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28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29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30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31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32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33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34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35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36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37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38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39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40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41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42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43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44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45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46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47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48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49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50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51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52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53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54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55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56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57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58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59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60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61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62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63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64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65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66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67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68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69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70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71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72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73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74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75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76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77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78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79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80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81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82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83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84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85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86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87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88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89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90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91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92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交易的决策依据，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br>2.1.93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为公司提供有效的关联